

证券代码：834092

证券简称：惠和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湖里区吕岭路南侧忠仑公园内惠和石文化园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6 日 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徐晶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并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，较好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现将拟定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

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和发展计划，结合国家和地区宏观经济政策，在加大力度采取措施降成本增效益的基础上，对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

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，拟不实施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送红股方案，也拟不实施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的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本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在 2024 年度，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认真负责地完成了财务审计、资本验证及相关业务咨询等工作，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。

现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，聘期一年，费用为 8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